

113 年勞動部乙級技術士證照報名費補助活動實施計畫

113.08.05 第 1 次處務會議討論通過

一、目的：為鼓勵同學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(以下簡稱勞動部)乙級技術士證，於在學期間增進個人就業競爭力及專業證照能力，特實施本計畫。

二、補助對象：具正式學籍之本校在學學生，入學後取得勞動部乙級技術士證照者。

三、補助項目：依據勞動部公告辦理職類之收費標準，給予該職類全額報名費補助。

四、申請流程：欲申請本項證照報名費補助之學生，於 113 年起取得勞動部乙級技術士證照後，備妥下列文件繳至職發處技檢中心提出申請：

(一)申請表

(二)技術士證正本+技術士證影本（正本由本中心驗畢後退還）

(三)報名費收據正本

(四)提供至總務處出納組填寫金融帳號之截圖(請以 A4 大小列印)

(請參閱總務處→出納組「學生帳戶操作說明」)

五、申請時間：於每個月前三週提出證照報名費補助申請，申請時間截止後進行其證照報名費補助之審核。

六、申請注意事項：

(一)獲得證照報名費補助者，得申請證照獎勵點數累積。

(二)已接受本校其他計畫補助者，均不得再次申請本計畫補助。

(三)技術士證審核依據將以證照上生效日期為主。

(四)技能檢定中心將於審核資格後公告獲得補助之名單。

(五)補助發放方式，依本校會計程序申請統一匯入各獲補助者之銀行或郵局帳戶，若非臺灣銀行帳戶者，將於獎勵金內扣除手續費。

七、預算經費：本計畫所需經費，由本校相關預算項下支應。

八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